

# 五矿铜业（湖南）有限公司

## 2026 年铜供应链尽责管理阶段进展报告

我们认识到，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从事矿产资源开采、交易、处理、出口等经营活动可能产生重大的社会和环境风险，并有尊重人权、不助长冲突，消除和管控相关风险的责任。公司秉持负责任、尊重、诚信的核心价值观，以一个评估周期为界编制发布一次本报告。通过展示和推进有效的管理持续增强对供应链的管理能力，以树立负责任的企业形象。同时，向供应商沟通明确的行为准则，强化其尽责管理意识和能力。

### 一、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五矿铜业（湖南）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湖南省常宁市水口山镇

使用原料：铜精矿、回收料、其他金属冶炼副产品

主要产品：阴极铜

LME 注册品牌：拟注册品牌 TORCH-C

报告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

### 二、依据标准

公司遵循以下标准实施矿物供应链尽责管理：

- 1) 《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二版），简称《中国指南》；
- 2) 参考《经济发展与合作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产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责调查指南》（第三版）——简称 OECD 指南；

### 三、供应链尽责管理实践

五矿铜业（湖南）有限公司自 2025 年 12 月份启动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工作以来，遵照我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领域相关法规要求，并遵守矿源地所在国相宜法规，逐步建立、完善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体系。先后按照《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二版）、《经济发展与合作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产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责调查指南》（第三版）及其他相关标准和要求构建了公司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体系，制定了供应链政策及其他控制文件和透明度系统记录文件，逐步实现系统性、可追溯的供应链尽责管理。具体开展工作如下：

## **第一步 建立、完善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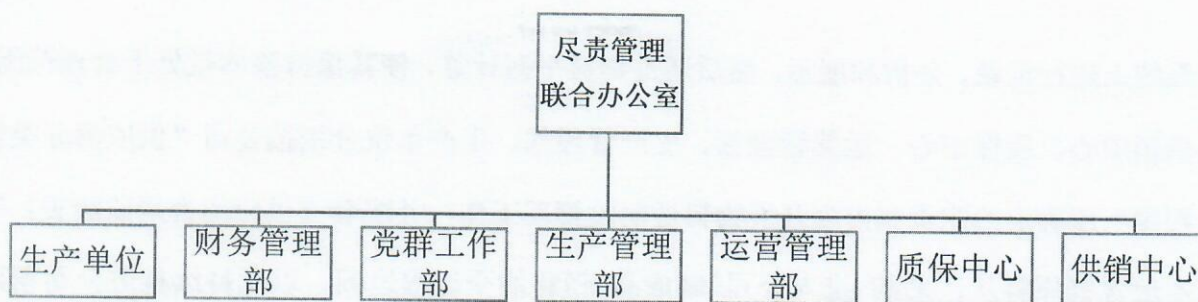
### **1. 铜矿产供应链尽责政策**

为规避使用直接或间接为武装团体提供资金或使他们得益的冲突矿物及/或涉及在高风险和受冲突影响地区进行其他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冲突矿物，公司依据《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二版）、《经济发展与合作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产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责调查指南》（第三版）及其他相关标准和要求制定了《五矿铜业（湖南）有限公司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政策》，同时向利益相关者（供应商、客户和员工等）广泛传播，此政策公布于公司官网：

[https://wkty.minmetals.com.cn/xxgk\\_7354/gkgd\\_17636/202601/t20260113\\_313039.html](https://wkty.minmetals.com.cn/xxgk_7354/gkgd_17636/202601/t20260113_313039.html)。

### **2. 公司管理体系架构与运行机制**

2.1 组织结构。公司已构建由总经理领导，管理者代表全面负责的管理架构，实施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的策划、推进和改善，提供必要的资源支持。任命了最高管理者，组建了公司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委员会及跨部门的尽责管理联合办公室，并明确职责。日常工作在管理者代表领导下，由供销中心、质保中心、运营管理部、生产管理部、党群工作部、财务管理部、生产单位等部门配合供应链管理联合办公室开展具体工作。 组织架构图如下：



为规范供应链尽责管理，公司铜供应链尽责管理联合办公室相继编制并发布了《铜矿产供应链尽责政策》《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供应商行为守则》《供应链尽责管理申诉处理办法》《尽责管理体系文件和记录控制程序》《矿产供应链风险管理程序》《年度培训计划》《风险管理计划管理程序》《内部评估程序》《尽责管理报告控制程序》《实地评估控制程序》及支持记录文件等 30 余份文件。

2.2 公司按照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对与公司铜供应链尽责管理相关的人员和部门及供应商开展铜供应链尽责管理专项培训，使其了解和掌握管理理念和工作方法。1-3 月，共开展培训 3 次，其中供应商培训 1 次，由中国五矿化工进出口商会认可的咨询机构派出的老师进行授课，内容包括 LME 负责任采购政策及路径解读、建立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的重要性，公司尽责管理政策、供应商行为守则、申诉机制、《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二版）六步骤解读及透明度系统要求、各类供应商、物料追溯要求及方法，包括国内外精矿供应商、回收料供应商、副产品供应商准入、评价，合同中尽责管理条款要求，物料追溯要求及需提供证据材料要求等内容。公司尽责管理办公室成员及各类供应商初步掌握了尽责管理内容、方法和要求。同时尽责管理办公室定期收集国内外供应链尽责管理信息、资料、动态等，与相关人员共享学习，以提高公司尽责管理的整体能力。

3. 供应链透明度管理。公司建立供应链控制和透明度系统（包含：供应链尽责管理程序、制度、结果及相应决策的内部记录等），用于识别我们所采购铜物料供应链中的上游参与者、原料来源国或地区以及运输路线等关键信息，为开展“警示信号审查”“风险识别与评估”及向关注的第三方传递负责任采购行为信息，同时也为后续工作提供基础信息，支持和改进体系运行。公司建立了质检系统，每个批次原料进厂信息、品质信息均能够在

系统上进行记录、分析和展示，然后通过物料平衡计算，使其保持整体量处于合理范围内。供销中心、质保中心、运营管理部、生产管理部、生产单位分别按公司“供应商分类管理程序”所确定的职责和内容开展物料透明度管理工作，并配套《供应商合规监测表》等，实现含铜原料从：采购-进入公司-制成品-销售的全过程追溯。以此持续推进公司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的透明化、流程化和规范化。

4. 记录保持。公司在《尽责管理体系文件和记录控制程序》中明确规定与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相关的所有记录原则上至少保存 5 年，并在日常业务工作中得以执行。

## 第二步 与供应商合作

公司在建立铜矿产供应链尽责政策时明确了在原料采购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而结合风险的可接受程度制定了针对性的缓解策略，且向供应商或相关给予展示和沟通。其次，我们制定了《供应商行为守则》，要求供应商签署供应链尽责管理声明和承诺，向供应商传达尽责管理相关责任；制定了《责任合同条款》，把公司铜原料采购的具体核心要求及要点列为合同内容，以契约形势给予遵守。同时，为进一步降低供应链上的风险或对识别出的风险改进绩效给予客观、有效之评价，公司建立《供应商识别问卷(KYS)》《管理政策、风险管理计划、报告征询意见表》，本报告期内陆续向所有一级供应商、部分大客户发出管理政策、申诉机制、风险管理计划、进展报告征询意见表供其填写，部分供应商进行了填写和回复，有待更深入的沟通。

## 第三步 供应链风险识别与评估

1. 公司策划并建立了铜矿产供应链尽责风险管理程序。以此为依据和程序，在此基础上日常工作以《铜矿产供应链尽责风险管理计划》《信息验证程序》《CAHRAs 识别程序》等制度文件增强对进入公司的含铜原料进行风险识别和控制，也通过 KYS 调查表、直接与供应商沟通、查询供应商公开信息等方式和渠道收集供应商相关合规性信息、原料信息、尽责管理信息等。

2. 根据以上信息绘制供应链地图框架如下



3. 从武装冲突、人权、治理三个方面，使用如下资源或使用桌面研究和风险矩阵方法对矿产来源地进行风险评估，形成《警示信号识别清单》，使用工具主要包括：

a. 联合国维和部队行动、联合国安理会决议文件，以是否存在相关行动和制裁认定；

b. 《联合国人类发展指数》，以极高、高、中人权发展程度认定；

c. 《世界银行全球治理指标》，以治理指数定义供应链治理情况；

d. 欧盟 CAHRAs 清单、大湖区国家清单，以名单内外涉及内容判定高低风险。

公司秉持高度的责任感，主动对供应商展开核查。我们重点关注供应商是否严格依照所在国法律要求，以及 EITI 倡议的相关规定，按时、足额地向政府缴纳税费，并按规范进行信息披露。参见：<https://eiti.org/countries/>。

我们编制了《风险识别和评估报告》，最终结论为：公司大多数供应商位于低风险区域，运营规范，风险低。

#### **第四步 风险管理与控制**

公司制定了《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风险管理计划》，通过以下方式管理风险：

(1) 在整个降低可衡量风险的过程中继续开展贸易；

(2) 在不断降低可衡量风险的同时暂时中止贸易；

(3) 在风险减缓失败或公司有理由认为风险减缓措施不可行或无法接受的情况下，终止与供货商的合作。

工作中我们通过供应链追溯地图、《供应链追溯地图信息表》、《KYS 调查表》、当面与供应商沟通等方式对供应链进行了解和调查，本评估年度内公司铜原料经追溯发现有来自国内的采购，也有部分原料经多级追溯发现来自墨西哥、秘鲁、智利、毛里塔尼亚、

博茨瓦纳 5 个国家。通过 CAHRAs 我们进一步了解到，这些风险主要由源国家发展受限或发展水平低造成，仅依靠公司单方面力量无法彻底解决，我们倡议必要时各利益相关方（包括供应链上下游企业、行业组织、相关国家政府等）协同合作，以更有效的方式根治风险源头。对此公司与相关供应商进行了很多有建设性的沟通和协商，讨论风险缓解措施及其可行性，但截止目前进展仍然缓慢，未及预期。

### **采掘业透明度倡议**

我们深知透明度是建立合作的机会和基础，同时，尽责调查工作将有利于加强风险缓解和积极影响的创造，其结果是整个价值链的责任改善。公司秉持高度的责任感，主动对供应商展开核查。我们重点关注供应商是否严格依照所在国法律要求，以及 EITI 倡议的相关规定，按时、足额地向政府缴纳税费，并按规范进行信息披露。参见：<https://eiti.org/countries/>。

### **第五步 申诉机制与结果**

为及时发现和处理供应链中可能存在的各类风险与隐患，保障利益相关方与公司的顺畅沟通，构建和谐互利的利益关系，公司建立和实施了《供应链尽责管理申诉机制》，并在公司网站

（[https://wkty.minmetals.com.cn/xxgk\\_7354/gkgd\\_17636/202601/t20260113\\_313039.html](https://wkty.minmetals.com.cn/xxgk_7354/gkgd_17636/202601/t20260113_313039.html)）及内部实体位置向公众公布，以收集各利益相关方意见或建议。本评估年度内经收集统计，没有收到各利益相关方的申述意见。因此，本报告期内收到供应商和利益相关的投诉事件为“零”。

### **第六步 对触发警示信号采购原料的管理**

本评估周期内公司铜原料采购自 12 家一级供应商，其中矿源地位于国外的铜精矿供应商 2 家，矿源地位于国内的铜精矿供应商 2 家，国内回收料供应商 5 家，国内副产品供应商 3 家，涉及的国家包括中国、秘鲁、墨西哥、智利、博兹瓦纳、毛里塔尼亚，均为低风险国家，未触发警示信号。但是随着公司采购工作的进行，有可能从高风险地区和国家

采购铜精矿，为此，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相关工作：一是加强对产销监管链或供应链追溯信息的进一步收集和验证。本着从源头识别、降低、控制风险的意愿，对于来自触发警示信号地区的原料公司将会强化监管力度，通过网络、电话沟通、书面信息查询等方式持续健全、完善供应链信息，并试图摸清楚、搞明白每一批次物料的详细信息，持续把公司尽责管理诉求和压力通过一级供应商向上游多级供应商持续传导；二是将更进一步对触发警示信号原料的原产地信息按《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二版）5.1.3.1及5.1.3.3条款12项条款要求，尽力持续作更进一步的信息收集和确认；第三，如有可能我们将逐步对所有国外采购的矿物收集其矿产原产地证、矿产的境外运输路线和运输方法、矿山开采量和开采方式等供应链追溯详尽信息，以期建立更完整的追溯系统。今后，公司将逐步开始制定并实施上述措施，建立了实地评估程序，组建了实地评估小组，同时我们将会与五矿商会取得联系，及时将公司可能的实地评估需求汇报给商会，积极参加行业组织的联合实地评估。总之，我们期盼通过上述措施的实施，以加强对触发警示信号的采购原料进行管理，确保公司铜物料的采购不造成供应链政策中承诺的三种类型风险。

### **第七步 内部评估和独立的第三方评估**

为了全面检验公司铜供应链尽责管理体系运行的过程和结果，公司建立了内部评估程序，制定了内部评估计划，于2026年3月30日开展了内部评估，采取抽样的方法、查阅文件、生产现场走访、管理人员访谈等方法对公司2026年1-3月份铜供应链尽责管理工作进行了全面的内部评价，发现了部分问题，相关部门进行了原因分析、执行了整改措施，后续将对整改措施的效果进行验证。编制了内部评估报告，全面评价了公司尽责管理工作，总体评价为体系运行基本满足《中国指南》和公司内部管理政策和程序要求。

对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公司不仅在内部持续推动，同时还计划首次接受外部独立第三方的审核评估，以满足利益相关方对公司铜矿产供应链尽责合规、透明的期望。本年度外部评估计划于2026年4月进行。同时，公司亦按《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二版）及公司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体系要求每年开展内部评估。以此循序渐进地从侧面更客观、公允、全面地对公司尽责管理体系的运行进行合理性、有效性评估，也反应公司

尽责管理实践取得的成果。同时，提出改善意见和建议，实现持续改进。

### 第八步 尽责管理过程和结果的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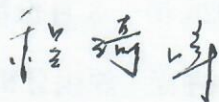
本次进展报告为阶段性的进展报告，今后公司将每年完成上一评估期的供应链尽责管理报告，并每年在公司网站公布一次。同时，供应链尽责管理相关信息及工作动态也适时在网站发布，为公众及利益相关方履行告知义务。公司承诺在接受《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二版）后在公司官网公布评估结果及报告。为持续健全、完善、履行公司对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的尽责管理义务，我们依据《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二版）及公司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政策及程序之要求，积极、且多渠道地推进 CAP 项逐步关闭。

五矿铜业（湖南）有限公司在持续完善自身尽责管理的同时，更关注外部供应链合规的最新要求，我们不断加强与上下游企业的沟通、联系与交流，增进互信，积极参加行业会议、论坛及各类培训等，与相关方分享和报告供应链尽责管理的经验和进展，并呼吁铜行业相关方能共建更为持续、健康有效的铜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机制。

编 制：丁箫楠、尹美富、唐文卓

编制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批 准：



批准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五矿铜业（湖南）有限公司

